

市质监局：严格落实措施 加强环保管控

本报讯（记者 李丽娟 通讯员 孙海强）近日，市质监局召开紧急会议，学习传达全省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冲刺30天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通报当前大气污染防治的严峻形势，要求全市质监系统在“环保攻坚战冲刺30天”中标准再加码、工作再发力，坚决执行严格的措施，确保高质量完成环保任务。

严格实施稽查行动。结合冬季“质检利剑”行动，组织精干稽查力量，严厉打击原油加工和汽柴油生产、存储等环节存在的低于法定标准生产加工、掺杂使假等违法行为，杜绝不合格油品流入市场。持续开展好煤炭、石油焦、挥发性有机物等专项整治行动，配合相关职能部门做好销售流通环节的查处工作。

严格实施检验检测。将洁净型煤生产企业的抽样范围由30%提高到100%，积极配合相关单位提升抽检频次，坚决禁止高硫

分、高灰分劣质煤的销售和使用。要求质量技术检验检测中心，务必保持商品煤检测平台的技术稳定，及时为全市环保攻坚冲刺30天工作提供科学公正的质量技术数据。

严格实施工作督查。抽调人员组成督察组，采取不打招呼、明察暗访的形式，兵分多路深入县、乡、村，对全市已取缔的燃煤加工点进行实地突击检查。与此同时，该局还要对前期在大气

污染防治攻坚战中查封的燃煤锅炉，持续开展“回头看”活动，严防死灰复燃。

严格实施纪律问责。该局党组要求所属纪律检查部门，对照质监部门所承担的环保任务，按

领导、按科室、按人员压实责任，对于执行“日报告”、“零报告”和日常巡查稽查等环保制度不力的单位和个人必须严格问责，以铁的纪律，保障各项环保任务高质量落实到位。



干河陈乡三里桥村

在全市率先实现农家书屋数字化阅读

本报讯（记者 朱 红）12月4日，记者在源汇区干河陈乡三里桥村采访时得知，《河南日报》报业集团大河书局为该村农家书屋安装了一套新型农家书屋多终端全资源阅读平台，这标志着三里桥农家书屋在全市率先跨入数字化阅读时代。

据介绍，这套线上阅读平台汇集了小说传记、文学艺术、少儿读物、保健养生、科普百科等30多种10000多册图书，读者不仅可以通过手机看书，还可以听书、看视频。初次安装的读者只需在三里桥农家书屋连接一个免密码的河南农家

书屋大河书局的无线路由器，再扫码下载即可。

据了解，农家书屋工程是中央五大文化惠民工程之一，于2008年全面推开，由中央财政和地方共同出资建设。至2012年，河南省共建成农家书屋48613家，覆盖了全省所有行政村。

法制宣传日 普法进校园

本报讯（记者 李丽娟）12月4日是“全国法制宣传日”，当天下午，省妇女儿童法律宣传服务讲座在漯河技师学院举行，该校的150余名学生聆听了讲座。

讲座现场，常年身处法律一线、专业功底深厚的河南川都律师事务所律师所主任冯建海，以《反家

庭暴力法》、《婚姻法》以及如何树立正确的婚恋观等为主要内容，用诙谐幽默的讲述、精辟到位的剖析，不仅让学生们学习到了实用的法律知识，更重要的是让学生们了解到法律与生活的密切关系，进一步提升了学生们的法律意识、安全意识和自我维权意识。

源汇区

举办第十五届人大代表培训班

为认真学习好、贯彻好、落实好党的十九大精神，近日，源汇区举办第十五届人大代表培训班，邀请省、市人大有关方面专家围绕解读党的十九大

报告和人大代表如何正确履职、发挥作用作了专题授课，区级人大代表和人大机关干部160余人参加了培训。

宋彦飞

依法打击食品安全领域违法犯罪行为

我市对适用法律相关问题作出规定

督管局联合印发《<漯河市办理危害食品安全违法犯罪案件适用法律相关问题>的通知》（以上简称《通知》），进一步明确办理食品安全违法犯罪案件适用法律相关问题。

《通知》对完善食品监督管

理部门与公安机关执法办案衔接、生产销售食品行为的认定、危害食品安全违法犯罪嫌疑人主观要件的认定、涉案食品检验及犯罪金额的计算、不宜长期保存涉案物品的处理等予以明确或作出规定。

源汇区行政服务中心

开展“双提双诺一评议”活动

为深化治理行政服务窗口突出问题专项行动，切实解决好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问题，近期，源汇区行政服务中心认真组织开展了“双提双诺一评议”活动（即提高服务意识、提高服务水平，公开承诺、全面践诺，接受群众公开评议）。

此次活动主要是全面梳理进驻中心的服务事项，通过精简办理环节、压缩办理时限、优化服

务流程，让权力在阳光下规范运行，让企业、群众好监督、好办事。一是与推进“阳光源汇”建设和“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相结合。根据区编办梳理的全区依申请行政权力事项清单，整合窗口资源，调整进驻中心窗口和进驻项目；二是加强窗口工作人员的培训学习。利用“会前一刻钟”、“主题党日”，组织窗口工作人员进行政

治理论、业务知识的学习。三是制订窗口公开承诺。让各窗口结合自身业务和工作实际，以明确权责清单、改进工作作风、提高办事效率为切入点，面向办事群众进行公开承诺。四是践行承诺，接受监督评议。通过在中心公示窗口承诺、畅通投诉监督渠道和不定期对窗口践诺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等方式，推进窗口全面践诺，接受办事群众公开评议。

张 黎



12月4日，淞江产业集聚区驻村工作队和爱心企业到郾城区龙城镇小赵村开展“关爱老人 扶贫济困送温暖”活动，为该村十几个贫困户和龙城镇敬老院送去了苹果、棉被和暖水壶等。

本报记者 胡鸿丽 摄

全市环保攻坚2017年11月份典型问题处罚追责情况

2017年11月份以来，市环境保护攻坚突破领导小组办公室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环保攻坚战冲刺决战60天的决策部署，持续坚持问题导向，开展专项督察、上门督察和点穴式督察，责成督促各县区、各职能部门对存在环保攻坚行动迟缓、认识不到位、责任不落实等突出问题的责任单位、责任人从从严从重处理，以严厉问责助推环境污染防治“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的落实。典型问题主要有：

一、召陵区9家企业未落实错峰生产。11月15日，召陵区9家企业未按时落实错峰生产要求，继续生产。9家企业分别是漯河市腾耀新型墙体材料有限公司、漯河市万安建材有限公司、漯河市益金建筑建材厂、漯河市东风新型建材厂、召陵区宏达新型建材厂、漯河市博冠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漯河市华阳新型建材厂、漯河市永润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和漯河市隆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经市环境保护污染防治重点工作攻坚突破领导小组办公室研究决定：对市工信委进行通报批评；对召陵区委、区政府进行通报批评；对环保攻坚督察办第一督察组进行通报批评；召陵区政府对召陵镇、老窝镇和东城产业办主要领导进行约谈。召陵区环保局依法对9家企业分别罚款2万元，错峰生产时间在原有基础上顺延15天。

二、漯河市银鸽二基地塑业科技有限公司塑料加工项目未批先建投产并利用暗管、渗坑超标排放废水。2017年10月31日，该公司年产6000吨塑料颗粒项目在

五、阳山路施工工地未落实“封土行动”。11月29日，位于召陵区的阳山路施工工地擅动土石方，违反封土禁令。经研究，对建设单位河南舜润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处以10万元罚款；对业主方召陵区域投公司全区通报批评，对公司负责人进行约谈；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对召陵镇、东城办主要负责人进行约谈，对工地所在地网格长、网格员进行诫勉谈话。

六、召陵区东城办料场扬尘污染严重问题。11月16日，市环保督察组发现，召陵区东城办辖区料场无任何防尘措施，“6个100%”无一落实。召陵区政府对东城办提出通报批评，对东城办主任贾方瑞进行约谈。

七、召建·君悦府违规施工问题。11月23日，召建·君悦府项目无视管控，违规施工。经研究，召陵区政府对区建设局、天桥街道在全区通报批评，责令其作出深刻检讨；对区建设局主要负责人及天桥街道相关网格长、网格员进行约谈。

八、源汇区秸秆焚烧问题。2017年11月21日、27日晚上，空家郭镇潘庄村、邵堂村连续发生秸秆焚烧事件。经该区纪委研究决定，对空家郭镇驻潘庄村包村领导张民政给予全区通报批评，写出深刻检查的处理；对空家郭镇驻潘庄村包村干部胡自理给予诫勉谈话、全区通报批评的处理。经空家郭镇党委书记徐建明、潘庄村委会主任徐建设给予停职处理，工资降为委员待遇，并扣发潘庄村全年村级经费。对空家郭镇

邵堂村包村干部王振安给予诫勉谈话，对邵堂村党支部书记邵付兴、村主任邵刚强给予通报批评，并扣发邵堂村2017年度村级工作经费。

九、空家郭镇沥青搅拌站违规施工的问题。2017年11月28日，空家郭镇小于庄村的一个沥青搅拌站未落实橙色预警管控措施，擅自施工，并且扬尘治理“6个100%”未落实。经空家郭镇党委研究决定，对空家郭镇小于村包村干部李肖伟诫勉谈话，对小于村党支部书记王秀峰、村主任张群周通报批评，并扣发小于村2017年度村级工作经费。

十、中山路立交桥项目违反“封土行动”。2017年11月28日晚上，中山路立交桥铺设水稳施工，违反重污染天气预警下“停止室外作业”的管控要求。经研究决定，该工地无限期停工整改，待验收合格方可复工。建设部门将漯河市翔辉预制构件厂记入建筑行业“黑名单”。该工程项目部撤销生产副总王海勃职务并罚款5000元，撤销环保监督员朱水波职务并罚款3000元。漯河市翔辉预制构件厂撤销公司主管副总左铁圈职务并罚款5000元。

十一、西城区杨庄吴庄锦苑6-12号楼工程违规作业。吴村安置锦苑小区（6-12号楼）工地违规作业，黄土裸露，“6个100%”落实不到位。经研究，西城区对施工单位河南裕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处以10万元罚款，并对该项目分包单位漯河市西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予以通报批评。

十二、中山路人民东路北一处无名道路违规施工问题。省、市督察组发现，中山路人民东路

北一处无名道路在重污染天气预警期间，无视禁令，擅自施工，现场无任何防尘措施。经召陵区环境保护委员会研究，给予项目责任主体、行政新区管委会主任张红军诫勉谈话处理，给予区行政新区管委会基建科科长、项目建设负责人刘世杰党政纪处分，区纪委监委立案调查，对项目施工方罚款5万元，并要求于12月4日前做到施工现场全覆盖，达到扬尘治理“6个100%”标准。

十三、舞阳县对省督察组交办问题处罚追责不力问题。舞阳县对11月份省环境攻坚办暗访发现的金大地二期项目施工工地路面无硬化、S241沿线沙场扬尘污染，舞泉镇、辛安镇境内焚烧落叶，道路施工扬尘防治措施不到位，金大地60万吨联碱项目工地违反禁令擅自施工，马村乡西南改建工程水泥稳定碎石拌合站无环保措施等环保突出问题重视不够，敷衍了事，处罚不到位，追責不彻底，责任追究不痛不痒，没有起到有效的教育、震慑作用。责成舞阳县委、县政府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责追责”的要求，对上述问题责任单位、责任人严肃追责到位，并立即采取果断措施，举一反三，对冬季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各项措施进行再部署、再落实，明确责任、压死任务，确保各项管控措施落实到位，力戒此类问题再次发生。

十四、市建委11月份以来对市管工地扬尘治理处罚及问责追责情况。共处罚10家次，罚款总额122万元。

1.南岸春晓项目。2017年11月9日、2017年11月28日，连续两次在重污染天气预警管控期间私自组织人员进行土方作业、室外作业，大面积黄土裸露，经执法人员劝阻仍我行我素、拒不整改。对建设单位漯河市金都置业有限公司记入“黑名单”；停止一切安全质量监督；实施20万元经济处罚。

2.豫中南建材家居财富港项目。省环保督查组发现，豫中南建材家居财富港在橙色预警管控期间擅自组织人员进行施工，扬尘防治措施不到位，违规使用无资质渣土车。2017年11月17日，停止该项目一切建设手续办理；对施工单位河南科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实施10万元经济处罚。

3.奥林匹克花园项目。橙色预警管控期间擅自组织人员进行施工。2017年11月17日，对施工单位河南汇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实施10万元经济处罚。

4.正邦·金运花园项目。橙色预警管控期间擅自组织人员进行施工。2017年11月17日，对建设单位漯河市金运肉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实施10万元经济处罚。

5.剑桥小镇项目。黄色预警（Ⅲ级）管控期间未按规定停止室外作业及土方作业，黄土裸露覆盖不到位，现场无降尘措施，场区清扫不到位。2017年11月20日，对建设单位河南开源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施工单位漯河开源建筑装饰有限责任公司、监理单位中兴豫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分别实施10万元经济处罚；停止该项目一切质量、安全监督。

6.河南新鼎晋实业有限公司。重污染天气橙色预警（Ⅱ级

响应）期间擅自生产、现场材料未覆盖、进出车辆未冲洗。2017年11月28日，对该公司实施2万元经济处罚。

7.荣昌商业广场项目。省第十强化督查组在我市现场督查发现，荣昌商业广场6、7、8号楼项目工地仍在施工，且施工现场没有达到“6个100%”要求。2017年12月2日，对施工单位河南十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实施10万元经济处罚。

8.杨庄吴庄锦苑小区项目。省环境攻坚办在漯河暗访时发现，杨庄吴庄锦苑小区6-12号楼工程，河南裕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建，工地旁边大范围黄土裸露，在橙色预警管控期间进行室外作业。2017年12月4日，对施工单位河南裕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实施10万元行政处罚。

9.檀溪谷项目。省、市环保攻坚督查组多次发现檀溪谷项目未按照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要求进行停工，擅自进行施工作业，现场落实“6个100%”不到位，多次整改不力，对执法处罚置若罔闻、拒不配合，在我市建设行业造成了很坏的影响。2017年12月4日，对建设单位漯河市运跃置业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河南民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分别实施10万元行政处罚。

同时，扬尘治理检查时，发现李征、付英豪、李二威3名环保监督员不在岗，在全系统工作进行通报批评；对监管建筑工地扬尘治理问题较多的沙北片区执法巡查组负责人丁珂进行约谈；对监管不到位的沙南片区执法巡查组成员王育剑进行了监察建议警告处分。

我市工业经济暨企业服务团培训班开班

12月4日，市委组织部、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联合举办的漯河市工业经济暨企业服务团培训班在浙江大学开班。此次培训班为期7天，全市各县（区）政府分管副县（区）长和工信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市直有关单位分管负责同志共50余人参加培训。

举办此次培训班是贯彻落实市委七届五次全会精神，全面深化六大攻坚战略部署，合理推动工业扩量提质转型升级行动的具体举措。本次

培训将通过针对性的专题讲座、典型案例以及实地参访等，帮助学员深入了解长三角地区工业经济发展及产业升级方面的思路与举措，学习沿海地区政府服务企业发展方面的做法与经验，帮助干部开阔眼界、更新观念、提高素质，提升企业服务水平，推动我市工业经济在转型中快速发展。培训班将组织学员到阿里巴巴集团、娃哈哈集团等地进行现场教学。

晏中乐

临颍县总工会

温誓词 讲党课

近日，临颍县总工会以“深入学习贯彻十九大精神”为主题，组织机关党员干部职工开展12月份“主题党日”系列活动。

集中学习十九大报告，观看纪实片《十九大代表风采录》；重温入党誓词，坚定信念跟党走；常务副主席、党组副书记程建华以“学习贯彻十九大精神，以新时代新作为开创工会工作

新局面”为主题，为全体党员干部上了一堂生动的党课。

活动强调，要把学习贯彻十九大精神与工会工作结合起来，改进工作作风，创新工作载体和方式，夯实工会工作基础，履职尽责、竭诚服务，以新时代的新作为开创工会工作

寇果

舞阳县总工会

手抄新《党章》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更好地学习新《党章》，近日，舞阳县总工会在全体机关人员中开展了“学习十九大，手抄新《党章》”活动。

活动强调，一定要通过手抄新《党章》活动，更加全面地理解党的纲领，牢记党的宗旨，牢记党员义务和权利。更要认识到，“抄”写不是目的，重

要的是要学习《党章》，遵守《党章》，做合格的共产党员。

本次活动时间从2017年11月20日到2018年1月20日。所有机关党员干部职工积极行动，踊跃参加，已经全部抄写完毕。新《党章》抄写完毕后，统一张贴展出，进行评审，对获奖同志给予奖励。

薛桂梅 杨树通

